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

2022年度，全体和远人不惧困难、奋勇争先，业绩稳步上升，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初见成效；技术研发力量进一步强化；人力资源管理模式逐步成型；工业气体市场进一步巩固、新业务架构及新业务拓展卓有成效；生产运行有序；项目保障有力、项目建设进展顺利；物流管理经济效益逐步显现；成本控制基本有效；管理薄弱环节得到加强；上市公司规范治理成效显著。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21,607,378.79元，比上年度增长33.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167,244.93元，比上年度减少16.69%；公司总资产2,939,776,275.44元，公司负债总额1,732,907,069.04元，资产负债率58.95%。

全年销售液态气体64.72万吨（其中：液氧23.14万吨、液氮22.36万吨、液氩2.16万吨、液二氧化碳4.54万吨、液氨12.52万吨），比上年增加14.89%；销售液化天然气1.3万吨，比上年减少67.17%；销售瓶装气体312万瓶，较上年减少6.19%；管道气57,649万方，较上年增加60.02%。

二、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审议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27 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4. 关于确定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15 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 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3 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的议案 2. 关于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0 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3.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4. 关于投资建设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15.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议案 16.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5.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26.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7. 关于修订公司其他相关制度的议案

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审议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4月26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8月16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12月5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在上述会议中，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运作。

（二）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23项议案。会议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审议事项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3月17日	现场结合通讯	1、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5月13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投资建设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11.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议案 12.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审议事项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来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策，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都得到了落实。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2022年，共召开了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按时出席例次会议，对议案进行了充分的审议。

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审议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4月18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2年度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8月15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2022年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1月27日	现场	1.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3月1日	现场	1.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议案

（四）信息披露情况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信息披露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把关

信息披露，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按照法律法规和《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重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线上/线下调研活动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通过与投资者和机构之间良好的互动与交流，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传递了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有效增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互信。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在2022年度诚信、勤勉、尽责、独立履行职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公司在“十四五”期间，抢抓国家“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机遇，围绕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目标，始终坚持创新引领发展的理念，紧紧围绕气体合成、分离、纯化、低温等核心技术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增加研发投入，与上下游合作伙伴、科研院校一起，力争在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电子级超纯大宗气体、硅基功能性新材料的研发和生产以及大型空分配套、稀有气体提取、工业尾气回收净化再利用、液氮冷冻技术应用、标准气体制备等领域不断延伸与拓展，力争“十四五”期末实现年产值 50 亿元的目标，致力于将和远气体打造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综合型气体公司。

2023 年是和远气体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也是和远气体跨越发展的关键一年。经过近 20 年的积累和长期精心布局，公司业务结构、产品种类、总体销

量、销售区域、客户伙伴等将会发生较大变化，整个生产、经营、销售将会实现“质”和“量”的双飞跃。公司的快速发展，对研发、管理、销售、人才等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2023年公司将在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上下功夫，努力实现各项生产经营目标，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3年，公司收入计划在2022年度的基础上增长50%左右。为此公司将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坚持创新引领，深耕管理提升，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坚持创新引领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全面创新，通过创新驱动，形成人才、技术、管理新优势，引领和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要紧紧围绕经营管理总体目标，将卓越绩效管理融入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全过程，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强化管控效能、提高生产效益，服务和保障高质量发展。

二是稳扩存量市场，勇拓新增市场，不断增强业务综合实力。

瓶装、液态等大宗气体业务口碑信誉好、客户稳定，是和远成长壮大的基础；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硅基功能性新材料等新业务板块，是和远未来发展新的增长极。随着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和潜江电子特气产业园的建成投产，和远气体将成为国内同时拥有“大宗气体、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硅基功能性新材料、尾气回收、清洁能源、工业级化学品”等六大业务的综合型气体公司。公司将紧跟客户需求，全方位提升生产、质量、物流及售后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形成六大业务齐头并进的良好发展态势，不断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三是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并高标准、高质量建成投产。

1、加快潜江电子特气产业园二期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投入试生产并稳定运行，生产的电子级高纯氨、电子级高纯氨水、电子级氯化氢、电子级氯气、高纯一氧化碳、高纯甲烷等产品将为公司2023的收入增长产生贡献，有利于增强公司在电子特气和电子化学品领域的竞争力，提升公司的技术和效益。

2、加快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的建设进度，争取早日投入试生产并稳定运行，生产的电子级三氟化氮、六氟化钨、六氟丁二烯、三氯氢硅、二氯二氢硅、四氯化硅、正硅酸乙酯、硅烷、乙硅烷等电子特气，以及氨基、乙烯基、环氧基、酰氧基、烷基、苯基、硫基等系列硅基功能性新材料，将为公司

2023 的收入增长产生贡献。该项目是结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宜昌的资源、区位等优势，以宜昌的氟、硅、氯、碳、氢、氨、硫等资源为基础原材料，集中行业顶尖技术团队，打造的氟硅电子特气、功能性硅聚合物、气凝胶、前驱体、同位素等全产业链循环体系，产品有利于解决国家半导体产业氟硅类电子特气、5G 通讯电子及新能源领域封装、特种硅单体制备、航空航天耐极限材料等关键领域卡脖子问题。

3、继续在大型空分配套、稀有气体提取、工业尾气回收提纯循环再利用方面发掘项目并争取落地，努力实现公司在各个优势领域的突破和增长。

上文涉及的业务发展规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